

# 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

教通字〔2021〕96号

## 关于开展南开大学 2021 年“课程思政” 优秀典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教学部：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要求，加快实施《南开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2019—2021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推进我校课程思政建设，教务处启动南开大学 2021 年“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 一、活动目标

对标教育部及学校相关文件建设要求，进一步总结凝练我校通识课、专业课、实验实践类等各类课程在课程思政改革建设中

的标志性成果，总结其在教学内容、教学形式、教学方法等方面的育人经验。紧紧抓住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以课程思政改革推动一流课程、一流专业建设，以优秀典型选树促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持续提升三全育人成效。

## 二、活动内容

以课程教学活动为依托，评选出 10 门“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课程。入选课程将授予“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荣誉称号，并纳入“本科教学观摩活动”课程库，在一流课程申报推荐时予以优先考虑，其教学案例将作为课程思政优秀案例推广宣传。

## 三、评选要求

### （一）课程要求

1.参评课程须为我校纳入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中的除思想政治理论课外的课程，以课程组等形式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至少已开课两轮次。

2.课程已开展不同形式的课程思政教学实践，能够坚持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位一体、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符合《南开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中相应学科领域课程建设要求，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元素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巧妙地将思政

元素的育人功能与专业知识传授进行有机结合，在课程思政教学中具有示范和标杆作用。

3.课程特色鲜明，彰显教学目标，育人成效好，受学生欢迎。

## **(二) 课程负责人及课程组要求**

1.课程负责人应为我校在职教师，长期承担本科教学工作，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优良，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教学水平，治学严谨，无教学事故。

2.申请课程应有完备的课程组作为依托，课程组力量充实、组成稳定、分工合理，所有成员均应参加申报课程的建设，具有良好的合作精神，针对课程思政开展教研活动和科学研究，成果丰硕。

## **四、评选流程**

### **(一) 课程负责人申请**

课程负责人向开课单位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1.《2021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推荐表》（附件1）。

2.课程支撑材料：可包括课程大纲、教案节选、课件ppt节选、典型案例描述、课程思政教学实践总结、课程获奖或媒体报道等，所提供材料应能够充分体现课程思政的设计思路、实施方

法及教学效果（若支撑材料较多，请合并成一个 pdf 文件，并加入目录）。

3.课程微视频：内容可为课堂实录或说课视频，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大小不超过 200MB，图像清晰，声音洪亮，能够体现课程特色和思政元素，可通过 PC、手机、相机等设备摄录。

## （二）开课单位组织推荐

1.组织形式及推荐名额：通识必修课、专业课由开课学院、教学部组织推荐，每个学院、教学部推荐不多于 2 门，专业数多于 5 个（含 5 个）的学院可增报 1 门；通识选修课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督评价中心组织推荐，推荐数量不多于 5 门。

2.学生评教：开课单位可以学生座谈、调研问卷、网络投票、社交软件组群讨论等方式，收集学生对申报课程在育人方面的评价和反馈意见，填写《2021 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学生评教表》（附件 2）。

3.课程思政工作组评审：开课单位课程思政工作组对申报课程进行评审，结合学生评教结果确定推荐课程并排序，填写《2021 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推荐汇总表》（附件 3），报送教务处。

4.学院督导评教结果：申请教师需已参加过我校课程思政公开课展示活动，学院已安排督导听课并提供督课反馈表。

### **（三）学校材料评审**

学校组织课程思政教研专家通过查阅课程申报材料、观看课程微视频等方式进行初审，推荐 15 门左右课程进入现场展示、答辩环节。

### **（四）现场展示、答辩**

学校组织入选课程进行现场展示，并针对评委提问进行答辩。现场展示时长 10 分钟，包含说课、讲课两部分（时长分配方式不限），说课部分需集中介绍课程教学目标、思政育人目标、思政元素设计、课程特色及创新点等内容，讲课部分应以一段现场教学为例，展现真实授课下的思政育人能力与效果；答辩时长 5 分钟。现场展示、答辩时间及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五、材料报送及时间安排**

请各学院、教学部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周一）12:00 前完成本单位推荐工作，并将附件表格（附件 1-3）（纸质版 1 份、电子版）、课程支撑材料（电子版）、课程微视频（电子版）报送教务处。

联系人：胡志辉 85358541 陈晓磊 85358150

邮 箱：huzhihui@nankai.edu.cn

地 址：八里台校区办公楼 211，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 251

附件 1. 2021 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推荐表

附件 2. 2021 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学生评教表

附件 3. 2021 年南开大学“课程思政”优秀典型评选活动推荐汇总表

教务处

2021 年 12 月 7 日